鲁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县人社局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有关部署要求，着力加强单位法治文化和制度建设、行政决策与执法规范化建设、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依法行政工作机制建设，不断将法治人社建设推向深入。现将有关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一）完善领导责任体系

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局机关各股室、局属二级机构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局人事调整，及时调整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法治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坚决扛牢法治责任。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持“第一议题”制度，领导带头学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纳入领导干部学习计划。2024年，先后组织学习了《社会保障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等内容，将学法、守法、用法引向深入。

（三）完善法治工作制度规范

进一步完善了局党组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党员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制度等普法、依法行政工作制度，不断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意识。制定《2024年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明确了我局依法行政工作重点。

（四）落实行政执法资格制度

根据上级规定，我局积极组织14名持证人员参加执法证考试工作，全部取得执法资格，持证上岗率达100%。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速监管信息化建设

积极推行使用“河南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系统”，加速推进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监管信息化，实现对用人单位农民工用工动态的实时监测，确保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工资保证金及维权信息公示制度落实到每个在建工程项目，防止欠薪隐患累积。2024年，我县支付监管系统已实现项目建档40家，目前在建3家，项目工伤保险已全部办理完毕，考勤系统实现日更新。

（二）积极构建联动机制

我局积极增进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建立行刑衔接工作机制，及时移交涉嫌违法犯罪案件。

（三）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工作

**1.抓改革优服务，强力推进人社领域“放管服”专项工作。**根据我县政务服务工作要求，及时更新并动态调整我局行政服务事项目录。《鲁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服务事项最小颗粒化目录》事项共计406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18项、公共服务事项374项、其他行政权力14项，涉及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领域，全系统政务服务事项实行一张清单管理。

**2.依法依规，平稳承接放权赋能职责。**全面贯彻落实放权赋能改革做好权限下放承接工作的安排部署，切实做好市人社局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的承接工作。一是建立工作专班，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专职、专岗、专责、专业”的要求，明确放权赋能改革工作的主管领导、工作人员，负责办理权限承接和相关服务工作。二是加强与市人社局沟通联系，及时签订《下放权限移交协议书》，依规办理赋权事项接收手续。三是根据职责调整情况，按照权责一致的要求，同步调整权责清单、政务服务目录，将承接事项全部进驻县级行政服务大厅进行受理办理，实现下放事项平稳有序衔接。

三、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原因

虽然我局的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上级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

**1.法治宣传覆盖面有待提高。**尽管人社局在整顿人力资源市场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方面做了很多的努力，但是人力资源市场数量较多且比较分散，导致法治宣传存在一定难度。

**2.服务质量需要改进。**有些就业服务机构在服务中存在服务态度不佳、经验不足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一）增强法治意识，做到四个模范

**一是**做尊法的模范，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工作中，带头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二是**做学法的模范，带头了解法律、掌握法律，特别是进一步学习宪法和同自己所担负的领导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对工作直接有关联作用的法律法规，要学深学细；**三是**做守法的模范，带头遵纪守法、捍卫法治；**四是**做用法的模范，带头厉行法治、依法办事，对各种危害法治、破坏法治、践踏法治的行为要挺身而出、坚决斗争。

（二）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提高依法行政的意识

积极探索多种办法和措施，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队伍的法治意识和严格执法意识。抓好制度健全完善工作，为依法行政提供制度保障，避免行政行为和行政执法的主观随意性，提高行政干部运用法律手段开展业务的能力，提高行政执法的质量和水平。

2025年1月